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Bank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1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二十八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北京
2025年5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郝成先生、齊曄女士及楊兵兵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利軍先生、崔勇先生、曲亮先生、朱文輝先生、姚威先生、張銘文先生及李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邵瑞慶先生、洪永淼先生、李引泉先生、劉世平先生、黃志凌先生及黃振中先生。

股票代码：601818

股票简称：光大银行

公告编号：临 2025-02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5年5月15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5年5月29日在中国光大银行总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6名，亲自出席董事16名，朱文辉、姚威、张铭文、李巍、洪永淼董事以视频方式参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行4名监事列席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由吴利军董事长主持，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优先股股息发放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6票，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本行于股息发放日按照发行条款向第一期优先股股东派发现金股息，计息期间为2024年6月25日至2025年6月24日，按照票面股息率4.45%计算，共计人民币8.90亿元（税前）。

二、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优先股股息发放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6票，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本行于股息发放日按照发行条款向第二期优先股股东派发现金股息，计息期间为2024年8月11日至2025年8月10日，按照票面股息率4.01%计算，共计人民币4.01亿元（税前）。

独立董事对第一、二项议案的独立意见：本行拟定的第一期、第二期优先股股息发放方案符合本行实际情况和持续稳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包括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关于修订《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6票，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修订《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6票，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修订《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6票，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再设立监事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6票，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第三至六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有关议案详情将于股东大会会议文件中披露。

七、关于为关联法人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核定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1票，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吴利军、崔勇、郝成、曲亮、齐晔董事在表决中回避。

该项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八、关于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存款类关联交易限额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2票，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吴利军、崔勇、郝成、曲亮董事在表决中回避。

九、关于与关联法人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进行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5票，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朱文辉董事在表决中回避。

独立董事对第七至九项议案公允性、合规性及内部审批程序履行情况的独立意见：根据相关规定，上述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照市场公允价格进行，符合本行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法律法规、监管部门及本行的有关规定，并已依法履行内部审批程序。

十、关于捐赠支持定点帮扶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6票，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本行捐赠支持定点帮扶，捐赠金额人民币1,300万元。

该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一、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大股东评估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6票，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将该报告报送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简称金融监管总局），并向股东大会报告。

十二、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主要股东评估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6票，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将该报告报送金融监管总局。

十三、关于提请召开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6票，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召开本行2024年度股东大会。有关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安排，本行将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9日